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贺家渠过水桥工程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0160936190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刘伟 (签章)

联系人： 加翠翠

联系电话： 15289282004

评价时间：2023年11月21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贺家渠过水桥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116108310160936190			实施单位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3	11.13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13	11.13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 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便民桥（座）	≥2	2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便民过水桥补助资 金（万元）	≤11.13	11.13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	2023 年 12 月底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总户数（户）	≥98	98	10	10	
			受益总人口数（人）	≥270	270	10	10	
		可持续性 影响	工程使用年限（年）	≥10	10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8%	96%	10	8	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总分						100	98

贺家渠过水桥工程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依据子财发【2023】430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全力推进贺家渠过水桥工程工作。

2. 项目建设内容：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二) 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贺家渠过水桥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1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13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便民桥（座）	≥2	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便民过水桥补助资金（万元）	≤11.13	11.13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户数（户）	≥98	98	
			受益总人口数（人）	≥270	270	
		可持续性影响	工程使用年限（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8%	96%	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1. 总体目标：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2. 年度目标：1. 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2. 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贺家渠过水桥工程属于财政资金，资金共投入 11.13 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此次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老君殿镇贺家渠过水桥工程，贺家渠村湫贤尚修建便民过水桥 2 座；方便村民生产生活安全出行。共计花费 11.13 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资金按期到位，未影响项目进度。
2. 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3.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健全。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10-2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贺家渠过水桥工程	11.13
		合计		11.13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 98 分，属于“优”等级。具体情况为：

(1) 该项目年初预算 11.1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13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共 10 分，得 10 分；

(2)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建设便民桥(座) ≥ 2 ,实际建设便民桥2座,共15分,得15分;

(3)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实际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共15分,得15分;

(4)时效指标:项目(工程)完成时间2023年12月底,实际2023年10月27日,共10分,得10分;

(5)成本指标:便民过水桥补助资金(万元) ≤ 11.13 ,实际11.13万元,控制良好,共10分,得10分;

(6)社会效益指标:受益总人户数(户) ≥ 98 ,实际受益总人户数98户,共10分,得10分;

受益总人口数(人) ≥ 270 ,实际受益总人口数270人,共10分,得10分;

(7)可持续性影响:工程使用年限(年) ≥ 10 ,实际工程使用年限10年,共10分,得10分;

(8)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周围群众满意度 $\geq 98\%$,完成周围群众满意96%,共10分,得8分。失分原因是: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下达资金主要用于贺家渠过水桥工程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有相关的资料计划、公示、合同、发票、预决算、验收,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子政发【2017】19号《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细则》(子政扶办发【2018】45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的结果未能完全达到群众满意度。实施过程中虽建立了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但在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方面有所欠缺。

(二) 改进措施

今后将对补助资金严格管理，及时发放，提高群众满意度。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伟	镇长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刘伟
	惠勇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惠勇
	刘娜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刘娜
	加翠翠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加翠翠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刘伟



2023年11月21日